

武汉市东西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向社会公开 2020 年度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将在“东西湖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dhx.gov.cn/>）上对外公布。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东西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地址：东西区吴祁街附 6 号，电话：83263362）联系。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区委区政府有关文件要求，加强对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政府信息公开列入本年度的重点工作，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目标，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局机关和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设立了信息公告栏、信息宣传电子显示屏和电子查询，主动向社会公开领导简介、机构设置、主要职能、行业概况、工作计划、工作动态、政策法规、队伍建设情况、人事管理事项、重大项目、政府采购等政府信

息。同时在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 2020 年预算、2019 年决算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无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制发公文时，均明确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要求文件起草部门把好公开属性选择的首道关口，核稿人、分管领导做好公开属性的审核，办公室在进行发文审核时，加强对公开属性的核实。

(四) 平台建设情况。根据上级统一要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不设外网官网，通过区政府网站子栏目进行信息公开。

(五) 监督保障情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管理，对未及时公开、审查不严、造成不良影响等情形，明确了考评标准。同时，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积极参加东西湖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等部门召开的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及时学习掌握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另外，全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投诉，未进行相关追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应提供相关数据）	0	0	0
规范性文件（行政机关制定发布的决定、公告、通告、意见、通知，以及标题采用“规定”“办法”“细则”“规范”“规程”“规则”等字样的公文，一般情况下属于规范性文件）	0	0	0
其他主动公开文件（含以本单位或本单位办公室名义正式签发的、除规范性文件以外的主动公开文件，可参考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其他主动公开文件”栏目数据）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2019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2020年增减或者减少的事项数，减少用负值表示，如-8）	处理决定数量 （指2020年办件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指行政许可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含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行政给付、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征收和其他类，以及公共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减或者减少的事项数,减少用负值表示,如-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20 年办件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减或者减少的事项数,减少用负值表示,如-8)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指 2020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立项采购的项目总个数)	采购总金额 (指 2020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采购的已结项目的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	53477.07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和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东西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人员力量相对短缺，信息编辑能力不强、质量不高，公开内容不够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水平需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方式不够丰富等问题。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1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将严格落实《条例》和东西区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加强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共享，加强专业队伍建设，积极参加政务公开相关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加强退役安置等政策宣传，探索用丰富多样的形式开展政策解读，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武汉市东西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1月13日

